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3-087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9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临高汽车站整体出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临高汽车站整体出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如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批准，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同时，同意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授权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如公司于该授权期限内取得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批准，则该授权期限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

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海荣、王修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2）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